

证券代码：872063

证券简称：银狐科技

主办券商：财达证券

广州银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召开为：

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0 日上午 9 点-12 点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2063	银狐科技	2025 年 5 月 16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

本公司聘请广东南方福瑞德律师事务所根据实际情况安排见证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番禺大道北 555 号天安总部中心 16 号楼 401 第一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9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广州银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》（公告编号分别为：2025-001、2025-002）。

（二）审议《2024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》

2024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

（三）审议《2024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》

2024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（四）审议《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》

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

（五）审议《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议案》

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

（六）审议《公司 2025 年年度经营计划及财务预算方案议案》

2025 年年度经营计划及财务预算方案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》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6）。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姚军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议案》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

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5）。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姚军

（九）审议《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议案》

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，公司拟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的审计机构，为公司提供 2025 年度会计报表审计及其他专业服务，聘期一年，审计费授权董事长根据市场状况确定。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7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，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七）、（八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，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企业公章）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企业公章）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。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 年 5 月 20 日上午 9：00-9：3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番禺大道北 555 号天安总部中心 16 号楼 401 第一会议室。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

联系人：吴培强

联系地址：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番禺大道北 555 号天安总部中心 16 号楼 401 室

联系电话：020-88908126

传真电话：020-22908125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

五、 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、《广州银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、《广州银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广州银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9 日